

公司代码：603679

公司简称：华体科技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梁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年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已经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书面确认意见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体科技	指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成都景炜	指	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联行健	指	北京天联行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华体智城	指	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华体节能	指	四川华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慧城科技	指	成都华体慧城科技有限公司
空港智慧	指	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空港管理	指	成都华体空港智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华鑫智慧	指	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雄安华体	指	河北雄安华体物联网有限公司
华体智能	指	深圳华体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国信华体	指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环天智慧	指	眉山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阳华智	指	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华体	指	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恒基华体	指	四川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商数字	指	济南华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科华智慧	指	河南科华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德阳华睿	指	德阳华睿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华平	指	安徽华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投智城	指	四川新投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城树	指	河北城树科技有限公司
共青城瑞宏壹号	指	共青城瑞宏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体绿能	指	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泰德圣	指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体锂电	指	四川华体锂电能源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体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HUATI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ti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梁熹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辉	徐洁
联系地址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电话	(028) 85871857	(028) 85871857
传真	(028) 85871899	(028) 85871899
电子信箱	zqb@huaticn.com	zqb@huaticn.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07
公司网址	http://www.huaticn.com/
电子信箱	zqb@huatic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体科技	603679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7,549,121.76	207,261,578.05	5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27,475.17	-16,394,540.9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9,392,902.57	-19,870,971.2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29,825.89	-63,682,843.4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4,604,439.64	841,318,347.10	2.77

总资产	1,464,210,215.80	1,455,746,310.75	0.58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23	-0.115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22	-0.115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88	-0.139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2.33	增加5.0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2.83	增加5.1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7,091.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		

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55,056.2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0,733.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6,221.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86.42	
合计	3,834,572.6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1、行业政策

国家层面，2019 年-2022 年，据不完全统计，国家层面已提出超 14 个政策。由此，智慧多功能杆已成为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此同时，作为 5G 时代车联网建设、云网建设以及通信网络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智慧多功能杆未来将得以广泛应用。

2022 年 3 月开始实施的首个国家级标准《智慧城市智慧多功能杆服务功能与运行管理规范》，填补了多功能杆在国家标准方面的空白，进一步推动了多功能杆行业发展。

2022 年 7 月，经国务院同意，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实施《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对“十四五”期间统筹推进城市基础建设作出全面系统安排。《规划》围绕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出 4 方面重点任务。一是推进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化建设，增强城市安全韧性能力。二是

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形成区域与城乡协调发展新格局。三是完善城市生态基础设施体系，推动城市绿色低碳发展。四是加快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市智慧化转型发展。

《规划》提出包括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建设行动在内的多项重大行动。其中提出开展智慧多功能灯杆系统建设，促进杆塔资源的共建共享，采用“多杆合一、多牌合一、多管合一、多井合一、多箱合一”的技术手段，对城市道路空间内各类系统的场外设施进行系统性整合，并预留扩展空间和接口。同步加强智慧多功能灯杆信息管理，预计建设智慧多功能灯杆 13 万基以上，建设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 600 座以上，累计建成公共充电设施 150 万个。

地方层面，深圳在 2022 年 3 月出台的《深圳市推进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行动计划（2022-2025 年）》中提出，要推进多功能智能杆建设，到 2025 年底建成多功能智能杆 4.5 万根；四川出台的《成都市智慧城市建设行动方案》中提出，市政府计划通过路灯等市政设施与城市道路等基础设施相结合，以智慧灯杆为载体，逐步实现“多杆合一、一杆多用”，加速智慧灯杆行业发展。除此之外，北京、天津、上海、广东、江苏、福建、安徽、江西等地也均已出台相关政策，指导和推动着智慧路灯的发展。政策持续优化行业发展，智慧路灯需求提升。据不完全统计，2019-2022 年，全国各省市已发布超过 420 份关于智慧灯杆、多杆合一等相关政策及规划，遍及全国各区。同时国家倡导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可持续发展理念，推广普及智慧城市概念逐渐形成市场需求。照明企业可利用智慧路灯行业优势，为建设智能道路设施、生态公园城市、新型智慧城市提供服务。由此可见，智慧路灯建设已是大势所趋，发展潜力不容小觑。

2、市场规模及发展

智慧多功能杆作为智慧城市建设的新型公共基础设施、新一代的“新基建最佳载体”和“5G 基站最佳点位”，可集合信息采集、发布、汇聚等独特优势，实现 5G 通信、平安城市、智慧城管、智慧照明、环境监测、智慧交通、新能源和信息发布等新型业务应用，为智慧城市与城市物联网的建设提供大数据的支持并且成为新经济和新建的发力新方向。

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与标准，智慧多功能杆是深度应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它是智慧照明、智慧城市应用及 5G 基站及其他创新应用的最佳载体之一。作为助力传统基础设施创新转型升级，智慧多功能杆属于新型智慧城市及 5G 新通信建设与发展的关键新一代融合基础设施。2023 年 7 月 20 日，工信部发布 2023 年上半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截至 6 月末，我国 5G 基站总数达 293.7 万个，占移动基站总数的 26%。

现有的城市基础设施（道路上的各类杆件等）无法满足以 5G 基站为代表的智慧多功能杆在城市中的安装。集智慧照明、基站搭载、智慧监控、应急求助、环境监测、信息交互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多功能杆，将成为构建新型智慧城市的重要载体，同时也适用社会、民生、经济发展的需求。因此，建设智慧多功能杆，实现多杆合一，将成为“新基建”的刚需。

智慧多功能杆的建设可以有效地实现城市整体建设与运营的降本增效、有利于智慧城市智能硬件产业加速，城市管理效率提升，是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具体举措、是网络强国建设的重要载体、是建设智慧社会的关键基础、是新业态新模式的有力支撑。未来长期必将是实现“多杆合一”、“多头合一”、“多网合一”、“多平台合一”等集约化，打破壁垒，避免信息孤岛的趋势。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城市道路照明灯数量已由 2010 年的 1773.99 万盏增长到到 2021 年的 3245.93 万盏，其中 2018 年至 2021 年年均增长 126.90 万盏，由此可见，智慧灯杆行业经过 2016-2019 年的试点发展阶段，2020 年加速发展期，2021 年开始已进入井喷发展期，叠加城市新建道路，由此带来的路灯的新增和更换，每年数目客观，目前处于持续增长期。

在前期发展的基础上，2022 年智慧灯杆产业发展速度明显加快，有了国家政策、标准的制定，以及各地方政府的支持，2022 年的智慧灯杆项目较之以往，无论从建设速度、规模、金额方面，都明显增加，通过前几年的探索，政府也逐渐摸索出一套合理的、可接受的智慧路灯建设、管理、运营的模式，模式逐渐成熟，从而催生更多的城市级别智慧灯杆项目。

3、智慧灯杆产业从多功能灯杆建设逐步衍生到和智慧场景融合应用发展。

2023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引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其中提出：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数字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数据资源规模和质量加快提升，数据要素价值有效释放，数字经济发展质量效益大幅增强，政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数字文化建设跃上新台阶，数字社会精准化普惠化便捷化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积极进展，数字技术创新实现重大突破，应用

创新全球领先，数字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数字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打开新局面。

在智慧路灯发展早期主要搭载智能照明、公共广播、LED 信息屏、紧急呼叫、智能公交站牌等较为简单的应用。在“多杆合一”推出后，它又整合了交通杆、监控杆等功能，搭载交通信号灯、道路指示牌、分道指示牌、路名牌、电子警察、治安监控等等设施。如今，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智慧路灯搭载的应用设备和可实现的应用场景越来越多。在 5G 的推动下，智慧路灯又拓展了 5G 微基站、5G 宏基站、智能 WIFI、新能源充电桩、智慧停车、车路协同、环境监测、智能城管等应用，以及其他一系列创新应用场景。智慧多功能杆衍生的智慧化项目除了常规的智慧多功能杆主要布置在城市道路，目前也已在景区、市政道路、高速公路以及园区等区域大规模布置，为未来各类场景的衍生智慧化应用做好基础底座。智慧多功能杆除了分布在城市主、支干道路上，其还广泛分布在示范道路、园区（工业园区、产业园区）、景区、公园、社区（住宅区）等区域。同时在智慧安防、智慧交通、智慧停车、智慧城管、5G 通信、车路协同等等应用领域的实践。

（二）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智慧城市新场景和文化照明为主要业务的系统方案提供商，从城市文化照明倡导者，逐步发展成为以智慧路灯为切入口的物联网城市家具引领企业，专注于智慧路灯的投资、建设及运营、产品研发制造，并致力于成为新型智慧城市的建设者和新场景综合服务提供商。

公司始终坚持“设计+科技+服务”的发展理念，以我国城市建设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推动科技创新并加快成果转化，近年来专注于智慧路灯领域的技术研发、制造，同时拓展相关领域的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通过与国内多家高校的交流与合作，在行业内逐渐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公司现拥有一套包括前期咨询、方案创作、照明设计、技术支持、产品研发制造、路灯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软件开发、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的高质量、个性化技术服务链，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过程的城市照明及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和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三大类。

1、产品研发制造

（1）智慧路灯照明产品

智慧路灯是指在城市照明路灯上搭载各种传感器及感知设备，如充电桩、LED 信息发布屏、高清摄像头、应急报警、5G 基站、WiFi、环境监测、井盖及积水监测、城市广播等，利用物联网及互联网技术，使路灯成为智慧城市信息采集终端和便民服务终端，是智慧城市重要的切入口。

公司利用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以智慧路灯等产品作为智慧城市切入点，搭建基础硬件平台和服务软件平台，提供各项城市管理和便民服务以及各类城市大数据收集、传输及管理服务。

同时，智慧路灯通过实现多杆合一，节约了城市空间，避免了重复建设，有效推动了城市的精细化管理。以智慧路灯为入口，结合云计算、大数据、AI 的能力，将不断衍生如智慧停车、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城管、智慧环保等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建设新型智慧城市和可持续化运营。

近年来随着智慧路灯需求量的增大，公司在智慧路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已研发设计并制造出多款智慧路灯并在道路、公园、绿道、广场等处广泛应用。

（2）传统路灯照明产品

公司传统照明产品以道路照明产品为主，同时包括少量景观庭院灯、景观照明产品。传统路灯照明产品中，以文化定制产品为主，主要包括玉兰灯、芙蓉中华灯、银杏灯等。近年来，随着公司制造能力及文化定制照明产品的客户需求不断提升，公司生产工艺更为复杂的文化定制类产品的产销量在传统路灯照明产品中的占比逐渐增加。

（3）软件平台产品

公司软件产品包括“路灯宝”智慧路灯运营管理平台、“RIM”智慧道路物联感知系统、“视泊车”智慧停车运营管理系统、智慧园区绿道运营管理平台等。

公司智慧路灯运营管理云平台以智慧路灯为载体，结合物联网技术，实现了集路灯照明、视频监控、LED 屏、一键报警、城市广播、环境监测等系统功能为一体的综合运营管理平台，各系统之间可协同工作、联动指挥，能有效提高管理部门工作效率。

2、工程项目安装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体智城主要提供城市照明工程项目安装服务（包括灯具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项目、景观照明工程安装业务）。华体智城具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资质及甲级设计资质，在道路照明工程和景观照明工程领域聚集了行业优秀的管理和设计人才，在照明工程安装市场具有较好的品牌影响力。

随着公司知名度及品牌美誉度的提高，近年来华体智城业务逐渐走向省外，在云南、陕西等全国多地有成功的项目经验。

3、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城市照明设施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及智慧城市系统集成业务。

（1）城市照明设施管理维护业务

公司的城市照明运行管理维护业务的具体模式为：公司与市政管理局、路灯管理处等城市照明管理部门签订合同，为其提供路灯、电缆及控制设施的巡查、维护维修服务，并根据客户要求提供调整路灯亮灯方式及亮灯时间等服务。

（2）合同能源管理（EMC）

公司的合同能源管理业务的具体模式为：公司与用能方签订协议；由公司提供节能照明产品（还可能包括与之配套的智能照明控制产品），对用能方的全部或部分现有照明灯具进行改造或为用能方新建照明设施，并负责改造后或新建后照明设施的维护和保养；用能方在工程完工后一定时期内（一般为 5-15 年），将每年节省的电费和维护费支出按一定比例支付给公司；合同期间，项目资产所有权归公司所有；合同期满后，项目资产所有权无偿转移至用能方。

（3）智慧城市系统集成业务

近年来，国家倡导生态、幸福的生活追求，推广普及智慧城市概念，为城市提供生态修复、智能智慧的人居环境逐渐形成市场需求，公司利用多年智慧路灯行业积累的优势，搭载各种新技术的场景运用，为城市建设智能的道路基础设施，为生态公园城市、新型智慧城市提供服务。

（4）新能源电池梯次利用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华体绿能公司，积极拓展新能源电池相关业务，着力开拓锂电池应用高速增长市场，逐步发展电池梯次利用业务。

（三）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销售模式，同时探索了通过政府专项债方式解决智慧灯杆建设资金来源，政府平台公司和社会资本成立混改合资公司，共同建设运营智慧灯杆，既解决好智慧灯杆的公益属性，又充分发挥智慧灯杆的运营属性，探索了一条政府、平台公司、社会资本方共赢的智慧灯杆投资建设运营模式。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9 家与政府平台合作的合资公司。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下设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新场景研发中心等研发机构，专注于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及城市照明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实施，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多专业领域多层次技术人才队伍，在国内智慧路灯企业中，是少有的同时具备了多功能杆体研发，软件研发、硬件研发、系统集成等综合的研发和技术能力，在智慧路灯领域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和能力。公司建设有光学测试、热测试、环境试验、可靠性试验、智能控制测试等专业实验室，2020 年还新增设了智慧城市新场景测试等专业实验室；2022 年，公司荣获 2022 “彩虹杯”天府·宝岛工业设计大赛工业设计与制造融合激励奖。

产学研方面，公司和电子科技大学成立《智慧城市联合实验室》，与四川音乐学院、四川大学合作开展文化定制路灯工业设计合作；与西南石油大学通力合作，双方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以物联网城市家具为载体的新能源领域技术创新、人才培养与成果转化。通过与国内多家高校的交流与合作，在行业内逐渐形成了综合性较强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2022 年，公司在保持照明领域技术优势的基础上，继续大力投入研发了第二代多功能智慧灯杆、多功能智慧灯杆运营管理软件平台、智慧灯杆边缘计算网关、AI 盒子、人工智能算法、

华核 100（物联网边缘计算网关）、智慧道路物联网感知系统、智能计量终端、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系统开发。

1、为解决智慧路灯建设后的运营管理问题，公司以智慧路灯为载体，研发打造了“路灯宝”智慧灯杆 3.0，是专为智慧路灯量身打造的集路灯照明、视频监控、LED 屏信息发布、一键求助、城市广播、环境监测、自助充电等系统为一体的综合运营管理软件，可实现各系统之间协同工作、联动应用，能有效提高智慧路灯运营管理效率。其主要功能包含：3D 数字孪生、全生命周期资产管理、物联网系统管理、运维管理、运营管理。“路灯宝”软件平台的运营管理功能，能帮助运营公司管理路灯搭载、新能源汽车充电、LED 屏广告发布、用电节能、设备代维、智慧停车等场景应用的综合收益、支出明细，通过大数据统计，实时展示智慧路灯运营收益。

2023 年 1 月，公司智慧路灯行业标识解析集成创新应用入选四川省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名单。

2、近年，智慧灯杆技术逐步发展到以人工智能、边缘计算为着力点的智慧城市新场景应用。公司围绕智慧城市新场景应用加大投入了边缘计算和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公司通过与电子科技大学开展《智慧城市联合实验室》，重点投入人工智能、图像识别、机器视觉、边缘计算等技术领域，研发完成了应用于边缘计算的 AI 盒子、城市路侧停车算法、城市智慧停车一体化云平台，智慧灯杆机器人系统等。“Ai 小助手”是华体科技自主研发的针对道路、园区等场景智慧创新应用产品，其后端管理系统为基础设施物联网智慧应用系统，通过前端“云眼”Ai 摄像头，运用 Ai 边缘计算盒子的场景算法，自动识别跨行业场景事件（垃圾筒爆满、车辆违停、人群聚集、违规攀爬、井盖异常、行人闯红灯、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等），联动应用系统告警、大屏 3D 数字孪生展示事件。

“Ai 助手”产品包括 PC 管理端 B/S 系统、Ai 云眼和 Ai 边缘计算盒子。实现边缘端自主联动 LED 屏和广播进行告警、劝阻，同时将智能识别的事件信息回传智慧应用系统，通过共享数据接口对接至相关职能部门业务系统。

公司研发的智慧道路物联感知系统，其运用地理信息(GIS)、Ai 识别算法、数字孪生(Digital Twin)、物联网(IoT)等前沿技术，将多功能智慧杆、物联网城市家具、园林树木、地下管网等道路资产统一接入管理，利用模型管理思维，对城市道路全生命周期(规划→设计→施工→运营)过程提供技术支持(数据采集、边缘感知、三维呈现)，辅助提升道路精准感知、精确分析、快速反应能力，支撑 CIM 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建设，助推国家交通强国战略目标的实现。

3、公司针对电动自行车充电难、管理难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研判，确定「安易充」建设，需采取自上而下的统一规模化建设模式，全面建立以充电站、换电站、微储能、分布式光伏为一体的多功能城市能源站网络，在城市道路、广场、商业街、小区、写字楼等区域展开落地实施，可以达到为城市降本增效，为用户升级体验的目的。“安易充”电动自行车充电解决方案，是华体科技创新产品线落地成果，其适用于小区、商场、工业园区、校园等非机动车停车充电场景，与之配套打造的“安易充”智能充电系统平台，以电量计费管理为基础，以充电安全管控、使用方便为目标，利用物联网、Ai 算法、大数据等前沿技术，实现充电智能化管理，面向运营公司提供充电设备监控、充电数据统计、财务统计、安全用电告警、Ai 小助手监控等服务，面向市民提供一键扫码充电、充电状态查询、充电订单、移动支付、售后服务、消息推送等服务。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共有专利 5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45 项，实用新型 96 项，外观 375 项，商标 45 项，软件著作权 54 项，其中，新授权专利 34 件（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

2023 年上半年新增专利如下：

类别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发明专利	202011155264.6	一种自动泊车系统中的停车诱导系统	照明	2023/6/2
发明专利	202011156407.5	一种基于可视智慧路灯的社区监控系统	照明	2023/3/7
发明专利	202011603996.7	一种智慧路灯的管控系统	慧城	2023/3/28
发明专利	202011604000.4	一种基于智慧路灯云平台的管理系统	慧城	2023/6/6
发明专利	202110100691.2	一种用于灯杆生产的装置及生产方法	慧城	2023/1/17
发明专利	202110796181.3	一种高灯杆	照明	2023/1/17
发明专利	202110812079.8	一种多棱杆焊接方法	照明	2023/5/23

发明专利	202110812072.6	一种多棱杆焊接用辅助装置、多棱杆焊接装置及焊接方法	照明	2023/2/3
发明专利	202111369771.4	一种电动自行车充电智能运维系统	照明	2023/5/2
发明专利	202111678730.3	一种电动车充电棚消防联动系统	照明	2023/3/10
发明专利	202111675439.0	一种电动车充电棚用火灾预警系统及方法	照明	2023/2/28
发明专利	202111608298.0	一种灯杆杆体弯折装置	照明	2023/5/2
发明专利	202210069990.9	一种板材折弯装置及灯杆成型方法	照明	2023/5/2
发明专利	202211487129.0	一种能源补给站、补给方法及电能调配方法	照明	2023/3/24
发明专利	202211568171.5	一种能源供给站及组装装置	照明	2023/3/21
发明专利	202310303397.0	一种管材外壁切槽器及切槽装置	照明	2023/6/13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3112447.7	一种户外控制柜	照明	2023/3/31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3112448.1	一种散热顶盖及户外机柜	照明	2023/5/12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3112415.7	一种天线安装结构及机柜	照明	2023/1/17
实用新型专利	202223155385.8	一种隧道用机柜	照明	2023/5/23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652949.5	智慧公交站（未来之光）	照明	2023/2/28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644310.2	智慧护栏（未来之光）	照明	2023/2/28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652953.1	驿站（未来之光）	照明	2023/2/28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676412.2	庭院灯（清玻鸟笼）	照明	2023/1/20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675885.0	庭院灯（如意笼）	照明	2023/1/20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690562.9	路灯（光影）	照明	2023/2/28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690612.3	路灯（麦芒）	照明	2023/2/28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690550.6	路灯（茂叶）	照明	2023/2/28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679298.9	路灯（荷香）	照明	2023/1/20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776927.X	智慧公交站（橙黄时代）	照明	2023/5/2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746761.7	景观灯（花舞人间）	照明	2023/2/28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749589.0	控制器（太阳能户外护栏智能）	照明	2023/5/2
外观设计专利	202230847850.0	高杆灯（玉兰花）	照明	2023/5/2
外观设计专利	202330035600.1	庭院灯（光映）	照明	2023/5/2

（二）领先的设计优势

城市照明文化定制产品需要将最能代表地域文化和人文环境的元素恰当地运用在工业化的照明产品之中，文化定制产品鲜明的地域性特征决定了其很难在其他地域原样复制，为此，公司在行业内创新性的提出了“通用产品个性定制”的理念，即：设计时，在文化定制产品的特殊部位预留空间，用于加载不同的文化内容，再进行局部设计改造，以最大限度地满足不同地域客户对当地文化的需要。公司在设计这些产品的时候，既充分考虑产品的通用造型，又要考虑不同地域的定制需要。公司在城市文化照明产品的独特设计使公司在文化定制的道路上走在了行业前列，并已形成品牌优势，成为行业中文化定制的领军者。依托公司多年文化定制照明的技术及经验沉淀，从文化定制照明产品逐步发展为智慧灯杆，是公司传统文化定制产品朝数字化、多功能化、信息化的重大升级。在智慧灯杆领域，依托柔性特钢制造系统公司设计的智慧灯杆产品，即兼顾文化定制的特点，又充分实现智慧灯杆的功能性，达成艺术加科技的完美结合。

在多功能智慧路灯设计和工艺技术上积极探索和创新，引入多功能钢质杆体的制造技术——柔性特钢生产技术，该技术的应用能极大提高多功能智慧杆件的生产制造效率和品质，满足更灵活的设计需求和机械强度需求，将引领多功能智慧灯杆的新一轮设计制造方向。

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服务经验的积累，创造性满足了客户需要，并积极扩展延伸公司产品线。在智慧经济时代背景下，国家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浪潮中，公司开创性的提出“城市空间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的概念，在城市公共设施的设计和制造中引入“万物互联”、“公共艺术”的概念，通过技术与艺术的结合，设计出一系列城市道路、园区等空间全要素的物联网城市家具产品，包括综合杆设施、各类杆箱设施、杆上设备及城市家具等。设计端不断探索新型融合基础

设施，“能源补给站”、“太阳花”景观光伏路灯等“新物种”，作为双碳大目标背景下，设计上积极探索创新的重要成果，融合了AI 视频识别技术的“新物种”，将助力绿色能源消费提升和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公司在深圳、雄安新区、青岛等地设有工业设计分支机构，提升设计服务的响应速度和本土化水平。

（三）人才优势

为强化创新驱动，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提高了在聚焦业务领域人才布局与队伍结构管理的战略性，在人才来源途经方面，进一步主动出击，在江浙沪、深圳、京津冀等城市设立办公室，并以此为基础搭建人才引进平台，将目前当前分散的对外技术交流、对外技术合作，与人才引进相互联动；持续完善行业专家顾问团队的建设，致力于行业领先技术的应用，以取得更多的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在人才培养方面，通过“新人训练营”、“青年人才选拔培养”、“鹰系列—雏鹰计划、飞鹰计划、雄鹰计划”等核心人才培养机制，搭建起“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各团队”的工作架构，构建“自上而下、层层联动”的人才培养体系；同时进一步完善了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充足的研发技术人才队伍形成的技术能力将持续为公司在新的业务领导提供新的竞争力。

（四）合作开发优势

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自身的研发实力不断壮大，同时更加注重通过合作，开发实现城市照明领域的更大突破。公司一方面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利用自身技术实力和研发优势，根据市场、行业发展趋势进行自主开发，另一方面坚持走产、学、研联合开发的技术创新之路，利用大中专院校等高层次的科研力量、先进的试验设施、丰富的信息资源等优势，以深入合作、共同开发方式共建技术创新平台，扩大企业技术创新效应，增强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并通过开发新材料、推出新工艺、创造新技术，达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目的。公司与西南交通大学、川音美院、电子科大等多个高校结成产学研合作伙伴关系，与四川音乐学院、西南交通大学合作开展文化定制路灯工业设计合作；公司和电子科技大学成立的《智慧城市联合实验室》，重点开展智慧路灯的新场景应用开发，重点投入人工智能、图像识别、机器视觉、AIOT 等技术领域，研发城市智慧停车系统，智慧城管图像识别系统等；与西南石油大学开展以物联网城市家具为载体的新能源领域技术创新、人才培养与成果转化。正是利用产学研合作关系，公司在文化定制路灯、城市照明新型 LED 灯具、智慧路灯软硬件技术等方面均取得了明显的技术提升，为公司城市照明加智慧城市运营一体化服务模式起到强有力的推动作用。

（五）产业链优势

公司现拥有一套包括前期咨询、方案创作、照明设计、技术支持、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路灯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的高质量、个性化技术服务链，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过程的城市照明及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公司与联想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通过智慧灯杆前端数据采集，物联网，边缘计算，结合联想在服务器，数据中心，云计算，人工智能的能力，提供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同时，公司积极向行业头部企业靠近，与华为云在云服务、物联网平台方面均有合作；与腾讯云在智慧绿道、园区领域就混合云的应用进行项目合作。公司依托在智慧灯杆行业的优势进一步和智慧城市生态圈融合发展。

2022 年，公司正式提出“1+2+N”战略，即编织 1 张网，形成 2 种能力，服务 N 种场景，即公司依托物联网技术，以城市空间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物联网城市家具为“触角”，利用其覆盖面广的特性，激活城市管理“神经末梢”，编织一张能够覆盖到城市各个角落的物联感知网，实现城市数据收集全域覆盖，使城市管理精细又高效。物联网城市家具通过搭载的感知产品和边缘计算产品，形成“AI 算法能力+边缘计算能力”两种能力，实现在源头就能快速收集、分析、计算、储存、传输数据，为城市运营者提供最及时、最真实、最全面的数据支撑，并且所有物联网城市家具都具有唯一身份标识，可以通过平台统一规划管理，当采集的数据传送到后端软件平台，即可服务城市治理、智慧交通、智慧文旅、智慧园区等多种智慧城市应用场景。在此基础上，公司以“绿色、智能、创新”为主攻方向，以“新理念、新技术、新产品”为发展引擎，将新基建与新能源深度融合，探索新能源行业发展之路，在行业内首次提出“基于智慧路灯的路侧分布式储能网”概念，基于城市道路路灯分布广点位多的特征，利用路灯现有杆体和供电网络，不新增设施，不占用城市空间，杆体集成路灯专用储能模组，形成广域的分布式储能网，通过边缘侧

EMS 能源路由器负荷预测、响应分配、实时调度，有效保证“网、储、荷”协同工作，构建道路侧高效、安全的“能源互联网络”。

（六）区位及营销优势

公司地处西南，区位优势明显，能够实时掌握西部市场动态、建立科学合理的营销网络，在西部城市照明领域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制定了规范的市场开发制度和管理流程，根据业务区域范围及市场特点制定了不同的市场策略及推广方式。公司通过培养技术型营销团队将市场特点和产品本身的技术优势紧密结合以此来赢得更大的市场。截至目前，公司已在全国多地设立合资公司，同时在地积极参股运营智慧路灯项目，为公司可持续盈利奠定基础。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市场、新业务开发、交付验收等工作，报告期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实现增长。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754.9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3.2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2.7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资产总额 146,421.02 万元，比年初增长 0.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460.44 万元，比年初增长 2.77%。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充分挖掘市场潜力，完善市场布局，凭借公司在智慧路灯及其用应场景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研发能力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障了企业的稳健发展。

1、市场需求相对稳定

随着国家持续推进以 5G、大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为标志性领域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对“两新一重”（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的重点支持，城市道路建设的改造、升级步伐加快，对智慧照明市场需求稳步增长。此外，为适应节能环保新的需要，国家连续出台政策推动更为节能环保的新型灯具的使用，未来几年，在政府政策大力支持的背景下，节能环保型城市照明替代传统照明将成为城市照明行业新的增长点。

2、公司独特的经营模式和雄厚的综合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独特的经营模式以及多年的积累，在基础研发、方案规划、产品设计、生产制造、质量控制、技术支持以及服务保障等方面的综合实力已处于国内同业领先地位，也获得了市场的高度认可。公司在继续保持西部地区市场占有率的同时，进一步拓展省外业务，成为国内最大的城市照明综合服务提供商之一。

3、公司利用智慧路灯进入智慧城市，探索智慧路灯和智慧城市业务的深度融合并创新商业模式

公司布局全国，与多地国资平台公司深度合作，设立合资公司，充分利用各地方平台公司在当地的市场优势及资源优势，开拓新业务，为公司赢得更多产品销售机会。合理利用新基建这个推动经济增长和社会进步的重要引擎，设立地方专项债，协助合资公司对当地智慧路灯及城市家具开展运营服务，包括：城市功能布局设计、充电桩运营、信息广告发布、搭载 4G/5G 基站并提供服务、WIFI 运营增值服务、智慧停车增值服务等。公司通过设立合资公司，从产品销售、软件支持，到后期协助运营，逐渐建立了从单一的产品销售逐步升级为产品销售加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全产业链的模式。

4、个性化的定制服务优势明显

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服务经验的积累，创造性满足了客户需要，并积极扩展延伸公司产品线。在智慧经济时代背景下，国家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浪潮中，公司开创性的提出“城市空间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的概念，在城市公共设施的设计和制造中引入“万物互联”、“公共艺术”的概念，通过技术与艺术的结合，设计出一系列城市道路、园区等空间全要素的物联网城市家具产品，包括综合杆设施、各类杆箱设施、杆上设备及城市家具等。

5、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丰富的产品线

近年来，我国城市照明应用领域正逐步从传统照明转向城市文化照明和绿色照明。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最近几年一直专注于城市文化照明和绿色照明两大领域的技术研发、产品设计，在提升城市照明规划及方案设计能力的同时，文化定制类照明产品和 LED 照明产品销量持续增长，并取得了相应的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城市照明新技术研发投入，自主研发了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智慧路灯产品，为各地智慧城市的建设及大数据产业的发展提

供了崭新的技术手段，取得了以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 V3.0、智慧道路物联感知系统、电动自行车充电解决方案“安易充”为代表的一系列软件著作权。丰富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了多样化的选择，而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进一步满足了客户个性化需求，两者共同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17,549,121.76	207,261,578.05	53.21
营业成本	236,279,160.92	158,650,028.66	48.93
销售费用	14,236,733.15	13,167,163.71	8.12
管理费用	18,639,222.30	21,768,994.90	-14.38
财务费用	3,394,152.74	4,205,151.32	-19.29
研发费用	14,190,758.83	14,661,724.51	-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29,825.89	-63,682,843.4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0,474.73	-31,446,642.6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890.14	-22,346,100.71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市场和业务拓展、产品交付较上年同期好转从而实现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市场和业务拓展、产品交付较上年同期好转从而实现成本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拓展业务所发生的业务招待、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其他研发费用较上年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对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偿还借款的现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7,931,855.73	8.74	222,458,205.35	15.28	-42.49	主要系公司本期采购付款金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以及支付在建工程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7,768,129.18	0.53	1,427,500.00	0.10	444.18	主要系公司取得银行承兑票据结存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6,021,605.13	1.09	7,596,586.44	0.52	110.91	主要系本年采购所预付的货款增加
存货	138,378,497.62	9.45	103,489,149.29	7.11	33.71	主要系本年采购库存商品尚未对外销售导致结存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947,094.20	0.34	1,390,691.28	0.10	255.73	主要系公司待抵扣进项税额尚未抵扣结存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9,227,654.38	1.31	3,587,101.30	0.25	436.02	主要系公司德阳项目在建工程投入,尚未完工结转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527,480.89	8.85	53,148,502.05	3.65	143.71	主要系绿道项目变动所致
短期借款		0.00	31,779,849.46	2.18	-100.00	主要系短期借款银行融资减少
预收款项	3,290,691.90	0.22	1,950,222.62	0.13	68.73	主要系公司取得预收款中尚未履约而结存金额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142,129.73	0.56	13,980,210.59	0.96	-41.76	主要系公司支付前期应付工资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207,893.04	0.77	5,369,482.07	0.37	108.73	主要系增值税待转销项税结存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155,434.86	票据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47,627,032.18	银行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17,842,093.94	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76,624,560.98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公司股权投资总额 31,960,000 元，较上年同期相比无变化。被投资单位：1、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 54,000,000 元，本公司认缴出资总额占该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 39.26%。该合伙企业主要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成都阿尔刚雷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456,850 元，本公司认缴出资总额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0.25%，该公司主要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五金交电、连接器、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照明灯具；电子技术的开发推广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或禁止的项目）；3、共青城瑞宏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 1,82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总额占该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 55.4945%。该合伙企业主要业务为：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23 年 8 月 8 日，成都景炜唯一投资企业——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登陆上交所主板（股票代码 603296）。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软件开发；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27,349,802.15 元，净资产 132,760,547.28 元，营业收入 33,706,801.11 元，净利润 5,724,162.02 元。

2、四川华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智能控制系统、环保设备、自动化设备、电力载波模块、新型节能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物联网系统服务；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者和审批的合法项目。（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及批准文件经营）。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294,169.19 元，净资产 3,563,506.02 元，营业收入 353,773.58 元，净利润 1,046.84 元。

3、成都慧城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研发电力设备；物联网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电源设备设计、技术服务；照明产品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630,802.89 元，净资产-30,332.78 元，营业收入 855.21 元，净利润-100,228.80 元。

4、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90%，其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讯工程；市政工程；户外工程施工及安装；广告业（不含气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空港智慧成立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6,473,161.46 元，净资产 33,985,357.79 元，营业收入 2,813,437.91 元，净利润-1,337,558.74 元。

5、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35%，华体智城出资比例为 14%，其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制造；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5,998,939.40 元，净资产 18,922,070.89 元，营业收入 1,496,946.78 元，净利润-1,334,362.15 元。

6、河北雄安华体物联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75%，其经营范围为：物联网技术服务；城市家具设计、销售、安装；智能仿生与超材料制造（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生产制造环节除外）；智能照明管理系统研发及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设计服务；通讯杆设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研发及销售；新能源技术开发；机械设备设计、研发及销售；设计研发半导体（LED）及

半导体（LED）灯具；文化创意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雄安华体成立于2020年4月1日，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483,322.97元，净资产485,390.38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4,707.91元。

7、眉山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12.9612%，其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微小卫星科研试验；微小卫星测运控服务；电气安装服务；测绘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供电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卫星通信服务；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网络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互联网安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照明器具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眉山环天成立于2020年4月24日，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1,270,729,180.25元，净资产208,369,232.83元，营业收入126,660,148.81元，净利润420,175.36元。

8、深圳华体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10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智慧城市技术、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服务；互联网、物联网应用的研究、开发与销售；城市智能照明家具规划设计、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数据库管理；城市智能照明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销售及运行维护；照明灯具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的项目实：城市智能照明家具制造；城市公共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照明灯具的制造。华体物联成立于2020年6月22日，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1,563,074.99元，净资产521,114.15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4,702.35元。

9、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0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10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60,433,103.69元，净资产52,685,039.47元，营业收入3,049,270.16元，净利润-793,738.20元。

10、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55%，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灯具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停车场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22,636,111.91元，净资产4,272,943.06元，营业收入12,505,839.70元，净利润2,249,262.63元。

11、西昌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24%，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专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照明器具制造；通用设备修理；电池制造；互联网安全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广告设计、代理；工程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充电桩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灯具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00,712,439.74 元，净资产 12,585,424.54 元，营业收入-7,425,284.08 元，净利润-5,835,185.85 元。

12、济南华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66%，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知识产权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园区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大数据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影发行；基础电信业务；代理记账；网络文化经营；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9,095,585.21 元，净资产 2,881,609.46 元，营业收入 12,147,253.82 元，净利润 1,711,831.63 元。

13、河南科华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4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停车场服务；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门窗销售；光纤销售；光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229,843,555.47 元，净资产 12,557,372.89 元，营业收入 66,658,594.03 元，净利润 4,518,865.46 元。

14、德阳华睿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4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灯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结构销售；照明器具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结构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城乡市容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电气设备修理；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停车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建筑材料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

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节能管理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业设计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0,163,502.74 元,净资产 7,190,547.82 元,营业收入 194,892.09 元,净利润-795,037.23 元。

15、河北城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39%,其经营范围为: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4,332,236.50 元,净资产 667,667.93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187,911.91 元。

16、四川新投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3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市政设施管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停车场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5G 通信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41,847,544.28 元,净资产 23,996,922.92 元,营业收入 861,762.78 元,净利润-520,839.04 元。

17、安徽华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2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停车场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照明器具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共享自行车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54,448,400.64 元,净资产 2,251,020.93 元,营业收入 3,488,040.79 元,净利润-3,476,004.01 元。

18、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55%,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池销售;电池制造;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集装箱制造;特种设备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蓄电池租赁；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设立，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82,293,376.97 元，净资产 10,643,184.89 元，营业收入 28,759,635.12 元，净利润 643,184.89 元。

19、四川华体锂能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55%，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池销售；电池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华体锂能成立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和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城市照明行业，其需求受基础建设投资，尤其是道路施工及城市建设投资的影响较为明显，而上述因素受到宏观经济发展以及经济政策的直接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不利变化或国家政策因素致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尤其是市政基础设施投资、智慧城市等领域增速放缓，城市照明行业市场需求增速将随之放缓或下降，这将对公司城市照明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并导致公司业绩可能出现波动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城市照明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公司虽然拥有多年的研发经验、技术积累、稳定的客户资源，以及在文化定制照明及智慧路灯产品领域拥有较强的市场地位，但若公司不能有效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把握智慧路灯与智慧城市建设融合的发展机遇，进而继续保持技术研发、产品品质、客户资源、生产规模等方面的优势，不能扩大城市智慧路灯行业高端市场份额，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3、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板材、管材、LED 光源及配件、外协加工件、电器及灯头、线缆等，其中板材和管材为最主要的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制造业务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大。公司城市照明产品主要是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生产，公司采取的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产品销售价格与主要原材料价格具有一定的联动性。但如果未来重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而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及时同步调整，公司可能会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4、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市政工程行业具有投资金额大、周期长、审计结算慢的特征，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集中在 3 年以内。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6 日	1、《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6、《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8、《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9、《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10、《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11、《关于变更营业范围的议案》；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3、《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21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杨雄	副总经理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29 日，杨雄先生向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6 月 3 日, 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 摘要公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 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2023 年 6 月 15 日, 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时间自 2023 年 6 月 3 日至 2023 年 6 月 14 日。公示期满, 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2023 年 6 月 20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2023 年 6 月 21 日, 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授权日)》、《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2023 年 7 月 13 日, 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均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p>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梁钰祥、王绍蓉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际控制人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3、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人不遵守相关承诺，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在本人作为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照明”）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华体照明发生关联交易。</p> <p>2、如与华体照明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配合办理审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华体照明及其他股东的合</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法权益。”					
其他承诺	其他	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梁熹、梁钰祥、张辉、汪小宇	在前述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的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承诺时间：2017 年 1 月 5 日，承诺期限：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任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4月13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预计2023年度全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9,900万元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3年6月21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208,800,000.00	2020-3-31	-	否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公告编号 2019-058），构成关联担保，担保期限由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2020 年 3 月 31 日）起至公司解除履行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担保责任时止。

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5），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担保事项的规定，质押物市场价值下降，追加质押的情形，分别追加质押公司股份 7,053,949 股、1,500,000 股。本次追加质押后，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的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的股数为 21,997,040 股。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可转债提供补充质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2），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担保事项的规定，质押物市场价值下降，追加质押的情形，分别追加质押公司股份 7,500,000 股、6,888,244 股、3,000,000 股。本次追加质押后，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的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的股数为 39,385,284 股。

2023 年 8 月 2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2），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担保事项的规定，质押物市场价值上升，解除质押的情形，将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担保股份解除部分质押。本次为王绍蓉女士解除质押 11,428,820 股。本次解除质押后，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的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的股数为 27,956,464 股。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761,716.4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61,716.4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2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604,938	13.24	- 21,604,938	0	0	0	-21,604,938	0	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1,604,938	13.2	- 21,604,938	0	0	0	-21,604,938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181,071	10.53	- 17,181,071	0	0	0	-17,181,071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23,867	2.71	-4,423,867	0	0	0	-4,423,867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1,572,948	86.76	+21,604,938	0	0	260	+21,605,198	163,178,14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41,572,948	86.76	+21,604,938	0	0	260	+21,605,198	163,178,146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63,177,886	100	0	0	0	260	260	163,178,146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初总股本 163,177,886 股，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可转债（转债代码 113574）进入转股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转股数 260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63,178,146 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泰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78,600	6,378,600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	2,983,539	2,983,539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限公司-泰德圣投资德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费丁悦	2,057,613	2,057,613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年5月22日
范广力	1,028,806	1,028,806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年5月22日
上海乾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乾瀛价值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95,061	3,395,061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年5月22日
薛小华	1,337,448	1,337,448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年5月22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97,942	3,497,942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年5月22日
广东臻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臻远基金-鼎臻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25,929	925,929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年5月22日
合计	21,604,938	21,604,938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9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梁熹	0	23,404,943	14.34	0	质押	16,120,924	境内自然人

梁钰祥	0	18,899,236	11.58	0	质押	12,924,360	境内自然人
王绍蓉	1,630,000	15,616,863	9.57	0	质押	12,590,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天联行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	7,136,920	4.3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泰德圣投资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泰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6,378,600	3.9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泰德圣投资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德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2,983,539	1.8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唐虹	0	1,744,232	1.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谢良交	0	1,630,000	1.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思嘉	0	1,628,132	1.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辉	0	1,503,866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梁熹	23,404,943		人民币普通股	23,404,943			
梁钰祥	18,899,236		人民币普通股	18,899,236			
王绍蓉	15,616,863		人民币普通股	15,616,863			
北京天联行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136,920		人民币普通股	7,136,920			
北京泰德圣投资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泰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78,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78,600			
北京泰德圣投资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德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83,539		人民币普通股	2,983,539			
唐虹	1,744,232		人民币普通股	1,744,232			
谢良交	1,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0,000			
陈思嘉	1,628,132		人民币普通股	1,628,132			
张辉	1,503,866		人民币普通股	1,503,86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梁钰祥与梁熹为父子关系，梁钰祥与王绍蓉为夫妻关系，梁熹和唐虹是表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张辉	董事	0	240,000	0	0	240,000
汪小宇	董事	0	240,000	0	0	240,000
刘毅	董事	0	240,000	0	0	240,000
蓝振中	高管	0	100,000	0	0	100,000
合计	/	0	820,000	0	0	820,00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华体转债”）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华体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74”。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 20,880 万元，期限 6 年，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 年 3 月 30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 14,608.30 万元。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本次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 6,191.90 万元，放弃认购金额 79.80 万元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余额包销。2020 年 4 月 7 日，保荐机构已将包销资金与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公司。2020 年 4 月 27 日，华体转债（代码 113574）上市。

根据有关规定和《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基本情况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0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 年 4 月 7 日，即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 年 10 月 7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 年 3 月 30 日）止。

（三）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 47.72 元/股，根据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送现金 0.13 元（含税），每股转增股本为 0.4 股。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实施完毕，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华体转债”计算调整后的转股价为 33.99 元/股。

（四）票面利率：第一年 0.50%、第二年 0.70%、第三年 1.20%、第四年 1.80%、第五年 2.20%、第六年 2.70%。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债不再享受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股份质押和保证的担保方式，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将其合法拥有的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担保，同时，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债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债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九）信用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级别评级为 A+ 级，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级别评级为 A+ 级。

（十）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体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8,15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 16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420,000	4.03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墨砺 29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269,000	3.96
嘉实元融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40,000	3.37
汉中林园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汉中林园投资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84,000	3.11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墨砺 1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533,000	2.65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 17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30,000	2.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0,000	1.77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 18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00,000	1.68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恒泰精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26,000	1.64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 15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03,000	1.49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华体转债	208,703,000	8,000	0	0	208,695,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体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8,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260
累计转股数（股）	3,108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190467
尚未转股额（元）	208,695,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497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体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0 年 7 月 8 日	33.99	2020 年 7 月 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p>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不送红股，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p> <p>根据《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华体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p>
2021 年 6 月 8 日	33.91	2021 年 6 月 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p>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不送红股。</p> <p>根据《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华体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p>
2022 年 11 月 24 日	30.71	2022 年 11 月 23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p>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2,603,497 股。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604,938 股，每股发行价格 9.72 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应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完成。</p> <p>根据《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华体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p>

截至本报告期末 最新转股价格	30.71
-------------------	-------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464,210,215.80 元，资产负债率 40.16%，债务结构合理，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 2020 年 3 月 31 日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出具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报告编号：联合[2023]424221 号），华体转债信用等级为 A+，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未来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公司贷款偿还情况良好，不存在逾期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27,931,855.73	222,458,205.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40,000,000.00	1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7,768,129.18	1,427,500.00
应收账款	七、7	374,598,270.59	398,826,679.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6,021,605.13	7,596,586.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8,673,505.58	7,892,249.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38,378,497.62	103,489,149.29
合同资产	七、10	38,332,093.62	49,350,177.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70,995,075.88	65,567,959.39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947,094.20	1,390,691.28
流动资产合计		927,646,127.53	1,007,999,197.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05,886,713.62	114,321,821.3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4,566,624.45	44,001,435.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31,960,000.00	31,9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85,732,435.61	89,285,113.03
在建工程	七、22	19,227,654.38	3,587,101.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200,127.52	
无形资产	七、26	56,572,335.69	58,530,037.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0,890,716.11	52,913,10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29,527,480.89	53,148,50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6,564,088.27	447,747,113.53
资产总计		1,464,210,215.80	1,455,746,310.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1,779,849.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1,226,092.43	34,463,040.14
应付账款	七、36	258,145,495.94	245,917,120.37
预收款项	七、37	3,290,691.90	1,950,222.62
合同负债	七、38	17,112,810.06	17,988,974.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142,129.73	13,980,210.59
应交税费	七、40	23,675,983.18	28,226,863.25
其他应付款	七、41	16,119,358.31	15,131,525.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36,029.7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1,207,893.04	5,369,482.07
流动负债合计		379,656,484.34	394,807,288.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七、46	206,273,619.70	203,354,697.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491,783.9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600,000.00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365,403.67	203,954,697.87

负债合计		588,021,888.01	598,761,98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3,178,146.00	163,177,886.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22,480,675.12	22,481,536.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69,576,485.08	369,395,518.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1,013,275.09	11,135,022.80
盈余公积	七、59	38,482,914.23	38,482,914.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59,872,944.12	236,645,46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4,604,439.64	841,318,347.10
少数股东权益		11,583,888.15	15,665,97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6,188,327.79	856,984,324.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4,210,215.80	1,455,746,310.75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155,106.35	193,481,811.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000,000.00	1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68,129.18	1,427,5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301,196,922.39	318,171,692.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777,390.96	1,922,660.6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2,564,923.67	6,770,580.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5,635,867.81	68,479,263.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132,018.78	44,704,902.29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22,730,359.14	784,958,410.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4,498,131.72	93,197,834.8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88,420,817.50	262,094,469.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960,000.00	31,9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046,299.09	84,897,980.1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685,963.61	19,876,949.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34,850.60	23,770,42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527,480.89	53,148,50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8,573,543.41	568,946,157.36
资产总计		1,371,303,902.55	1,353,904,567.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735,555.35	44,407,975.14
应付账款		196,349,106.89	179,514,409.89
预收款项		3,197,156.20	1,927,690.38
合同负债		3,168,305.65	8,888,204.27
应付职工薪酬		7,167,507.34	12,263,735.61
应交税费		16,715,908.73	19,684,625.41
其他应付款		7,726,332.57	10,903,461.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610,208.47	4,423,719.36
流动负债合计		278,670,081.20	282,013,82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06,273,619.70	203,354,697.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0,000.00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6,873,619.70	203,954,697.87
负债合计		485,543,700.90	485,968,519.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3,178,146.00	163,177,886.00
其他权益工具		22,480,675.12	22,481,536.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3,322,010.25	393,141,043.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86,865.69	38,286,865.69
未分配利润		268,492,504.59	250,848,716.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5,760,201.65	867,936,048.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71,303,902.55	1,353,904,567.98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317,549,121.76	207,261,578.0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17,549,121.76	207,261,578.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9,663,548.13	214,513,376.5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36,279,160.92	158,650,028.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923,520.19	2,060,313.46
销售费用	七、63	14,236,733.15	13,167,163.71
管理费用	七、64	18,639,222.30	21,768,994.90
研发费用	七、65	14,190,758.83	14,661,724.51
财务费用	七、66	3,394,152.74	4,205,151.32
其中：利息费用		5,565,854.20	6,326,451.17
利息收入		-2,240,834.73	-2,325,656.21
加：其他收益	七、67	1,167,091.03	2,718,476.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七、68	1,214,331.69	-2,605,859.70

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60,462.83	-2,769,911.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720,254.79	-5,497,455.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693,708.67	-5,265,241.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2,331.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293,542.47	-17,889,547.3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396,218.89	1,510,514.5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485.43	202,888.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684,275.93	-16,581,920.7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708,109.48	-414,660.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76,166.45	-16,167,260.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76,166.45	-16,167,260.1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27,475.17	-16,394,540.9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8,691.28	227,280.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976,166.45	-16,167,260.1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27,475.17	-16,394,540.9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8,691.28	227,280.7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23	-0.115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22	-0.115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50,847,298.33	176,413,161.60
减：营业成本		183,981,777.41	139,390,895.99
税金及附加		2,739,253.95	1,913,205.88
销售费用		12,110,312.56	10,509,394.79
管理费用		14,595,060.88	17,805,229.82
研发费用		12,485,528.04	13,453,662.82
财务费用		3,839,560.90	4,502,278.77
其中：利息费用		5,533,002.91	6,214,562.28
利息收入		-1,735,456.60	-1,883,021.13
加：其他收益		1,159,866.03	2,708,249.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401,142.39	-2,956,342.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3,652.13	-3,120,394.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69,084.65	-3,087,262.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6,826.89	-274,914.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0.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20,901.47	-14,769,216.11
加：营业外收入		1,388,972.11	1,510,093.52
减：营业外支出		3,433.50	130,123.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06,440.08	-13,389,246.24
减：所得税费用		2,362,652.11	-39,907.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43,787.97	-13,349,338.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43,787.97	-13,349,338.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643,787.97	-13,349,338.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838,108.07	238,251,126.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4.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7,361,159.56	9,918,79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199,267.63	248,171,82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957,426.15	217,839,179.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82,325.01	52,234,80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64,096.42	22,393,89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1,025,245.94	19,386,79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429,093.52	311,854,66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29,825.89	-63,682,84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45,919.69	164,052.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400.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145,919.69	70,236,452.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46,279.08	3,471,984.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1,600,000.00	98,211,111.1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50,11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196,394.42	101,683,09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0,474.73	-31,446,642.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673,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73,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4,436.00	1,727,400.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56,454.14	8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0,890.14	42,019,40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890.14	-22,346,100.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141,190.76	-117,475,586.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917,611.63	221,307,45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776,420.87	103,831,868.00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394,159.03	180,650,353.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9,928.47	18,326,72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304,087.50	198,977,076.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625,645.30	187,312,184.9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99,219.68	46,505,40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64,922.56	21,203,67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42,112.48	21,229,41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131,900.02	276,250,67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27,812.52	-77,273,599.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4,794.52	164,052.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0,000.00	72,400.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574,794.52	70,236,452.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9,808.32	2,569,763.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7,100,000.00	101,331,111.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749,808.32	103,900,87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75,013.80	-33,664,421.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673,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73,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4,436.00	1,615,511.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844.05	8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6,280.05	21,907,51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6,280.05	-2,234,21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609,106.37	-113,172,232.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935,403.62	203,257,55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26,297.25	90,085,322.12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69,395,518.64			11,135,022.80	38,482,914.23		236,645,468.95		841,318,347.10	15,665,977.72	856,984,32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69,395,518.64			11,135,022.80	38,482,914.23		236,645,468.95		841,318,347.10	15,665,977.72	856,984,324.8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260.00			-861.36	180,966.44			- 121,747.71			23,227,475. 17	23,286,092. 54	- 4,082,089. 57	19,204,002. 97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23,227,475. 17	23,227,475. 17	1,748,691. 28	24,976,166. 45
(二) 所有 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260.00			-861.36	180,966.44							180,365.08	- 5,830,780. 85	- 5,650,415.7 7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4,500,000. 00	4,500,000.0 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260.00			-861.36	8,402.39							7,801.03		7,801.03
3. 股					172,564.05							172,564.05		172,564.05

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0,330,780.85
(三)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																		-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1,747.71					-121,747.71		-121,747.71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21,747.71					121,747.71		121,747.71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3,178,146.00			22,480,675.12	369,576,485.08		11,013,275.09	38,482,914.23		259,872,944.12	864,604,439.64	11,583,888.15	876,188,327.79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012,744.00			22,485,951.74	188,137,368.00	6,619,410.00		10,712,025.30	38,482,914.23		312,873,327.16		708,084,920.43	16,530,985.34	724,615,905.77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 差 错 更 正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 本 年 期 初 余 额	142,012,744 .00		22,485,951 .74	188,137,368 .00	6,619,410 .00		10,712,025 .30	38,482,914 .23	312,873,327 .16	708,084,920 .43	16,530,985 .34	724,615,905 .77	
三、 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 (减 少 以 “ 一 ” 号 填 列)	87.00		-323.07	2,758,334.0 8			189,294.81		- 16,394,540. 97	- 13,447,148. 15	227,280.79	- 13,219,867. 36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16,394,540. 97	- 16,394,540. 97	227,280.79	- 16,167,260. 18	
(二	87.00		-323.07	2,758,334.0						2,758,098.0		2,758,098.0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		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7.00		-323.07	3,034.08							2,798.01		2,798.0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55,300.00							2,755,300.00		2,755,3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9,294.81					189,294.81		189,294.81
1. 本期提取							506,171.51					506,171.51		506,171.51
2. 本期使用							316,876.70					316,876.70		316,876.7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012,831 .00		22,485,628 .67	190,895,702 .08	6,619,410 .00	10,901,320 .11	38,482,914 .23		296,478,786 .19		694,637,772 .28	16,758,266 .13	711,396,038 .41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93,141,043.81				38,286,865.69	250,233,965.06	867,321,29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614,751.56	614,751.56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93,141,043.81				38,286,865.69	250,848,716.62	867,936,04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00			-861.36	180,966.44					17,643,787.97	17,824,15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43,787.97	17,643,787.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00			-861.36	180,966.44						180,365.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60.00			-861.36	8,402.39						7,801.0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2,564.05						172,564.0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178,146.00			22,480,675.12	393,322,010.25			38,286,865.69	268,492,504.59	885,760,201.65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012,744.00			22,485,951.74	211,797,962.13	6,619,410.00			38,286,865.69	253,449,420.63	661,413,53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23,675.13	523,675.13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012,744.00			22,485,951.74	211,797,962.13	6,619,410.00			38,286,865.69	253,973,095.76	661,937,20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00			-323.07	2,758,334.08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3,349,338.96	10,591,240.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00			-323.07	2,758,334.08						2,758,098.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7.00			-323.07	3,034.08						2,798.0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55,300.00						2,755,3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012,831.00			22,485,628.67	214,556,296.21	6,619,410.00			38,286,865.69	240,623,756.80	651,345,968.37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62260052M。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317.81 万元

注册地址：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 580 号

法定代表人：梁熹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2004 年 5 月 21 日至长期

本公司前身系四川华体灯业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21 日成立。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763 号）核准以及招股说明书，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的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经过历次股权变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本为 163,178,146.00 元，股本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梁熹	23,404,943.00	14.34
梁钰祥	18,899,236.00	11.58
王绍蓉	15,616,863.00	9.57
北京天联行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136,920.00	4.37
北京泰德圣投资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泰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78,600.00	3.91
北京泰德圣投资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德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83,539.00	1.83
唐虹	1,744,232.00	1.07
谢良交	1,630,000.00	1.00
陈思嘉	1,628,132.00	1.00
张辉	1,503,866.00	0.92
刘馨雨	1,477,000.00	0.91
王子晗	1,223,200.00	0.75
上海乾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乾瀛价值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00,061.00	0.74
陶国英	1,179,315.00	0.72
王绍兰	1,154,332.00	0.71
何耀光	1,058,200.00	0.65
汪小宇	1,045,946.00	0.64
刘辉	945,512.00	0.58
于振龙	936,400.00	0.57
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东	72,031,849.00	44.14
合计	163,178,146.00	100.00

本集团属照明灯具制造及安装企业。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停车场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通用零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城乡市容管理；工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主要产品包括照明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运行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智城”）、四川华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节能”）、成都华体慧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城科技”）、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智慧”）、成都华体空港智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管理”）、深圳华体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华体物联”）、河北雄安华体物联网有限公司（简称“雄安华体”）、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智”）、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华体”）、济南华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华商”）、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体绿能”）11 家公司。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

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抵消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③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如果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集团将按照金融工具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

的利息的支付。) , 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 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集团按照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 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①承兑人为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②承兑人为商事主体的商业承兑汇票, 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额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 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 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 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 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等为共同风险特征, 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账款视为重大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外, 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 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交易对象组合	以应收款的债务人系关联方为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对象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在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应收款存在回款风险的情况下,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款项性质组合	以质押金或备用金款项性质为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在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应收款存在回款风险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2.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长期应收款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

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

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5	0-5	2.71%-5.0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5	9.50%-33.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0-5	9.50%-20.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5	19.00%-33.33%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上表。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系本集团为合作方提供高效节能照明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以节约电量和协议价格为依据分享节能收益，运营期满后将节能设施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

对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本集团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在在建工程中核算；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至固定资产。

对于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不计残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及使用寿命孰短计提折旧。合同期满后交由合作方经营的固定资产作为赠与处理。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本集团每月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节约电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合同能源收入。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特许经营权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以 BOT（建造—运营—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在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运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将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及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不存在设定受益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

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安装工程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

1) 销售商品收入：对客户自行提货的商品销售，在商品发出后或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本集团负责送货的商品销售，在客户收货或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安装工程收入：属于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实现；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工程项目已实际安装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3) 劳务收入：本集团的劳务收入主要为运行管理维护收入，对按一定时限提供的运行管理维护收入在每期末根据受益期确认当期的管护收入，并在服务终止期确认未确认的余额；单项验收的运行管理收入以客户验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4) 合同能源管理：按照协议约定分期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销项税额，在	13%、9%、6%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华体智城	25
华体节能	5
慧城科技	5
空港智慧	25
空港管理	25
华体物联	5
雄安华体	5
德阳华智	5
重庆华体	25
济南华商	25
华体绿能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西部大开发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文件规定，对西部地区以国家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2年6月14日，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确认成都红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17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759号），本公司灯具产品的生产销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国家发改委第9号令）中的鼓励类产业。经当地税务机关审核，本公司自2012年度起，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安置残疾人员就业税务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70号），本公司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在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3) 研究开发费用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本公司及子公司德阳华智、华体智城、慧城科技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企业技术开发费税前加计扣除 100%的优惠政策。

4)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935.32	31,397.32
银行存款	117,258,353.17	202,291,965.60
其他货币资金	10,642,567.24	20,134,842.43
合计	127,931,855.73	222,458,205.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因银行存款中因诉讼冻结和 ETC 押金受限资金金额为 512,867.62 元；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票据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15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4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发行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及收益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0	2023年6月-2023年9月，保本浮动收益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768,129.18	1,285,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42,500.00
合计	7,768,129.18	1,427,5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054,508.2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8,054,508.2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79,659.80	53.34	8,879,659.80	100.00		8,879,659.80	86.09	8,879,659.80	1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8,879,659.80	53.34	8,879,659.80	100.00		8,879,659.80	86.09	8,879,659.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68,129.18	46.66			7,768,129.18	1,435,000.00	13.91	7,500.00	0.52	1,427,5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768,129.18	46.66			7,768,129.18	1,285,000.00	12.46			1,28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	1.45	7,500.00	5.00	142,500.00
合计	16,647,788.98	/	8,879,659.80	/	7,768,129.18	10,314,659.80	/	8,887,159.80	/	1,427,5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商业承兑汇票	8,879,659.80	8,879,659.80	100.00	恒大票据，全额计提
合计	8,879,659.80	8,879,659.8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7,768,129.18		
合计	7,768,129.1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8,887,159.80	-7,500.00			8,879,659.80
合计	8,887,159.80	-7,500.00			8,879,659.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9,832,178.45
1 年以内小计	239,832,178.45
1 至 2 年	90,527,820.01
2 至 3 年	55,460,130.96
3 至 4 年	73,732,568.48
4 至 5 年	34,073,565.45
5 年以上	74,863,921.18
合计	568,490,184.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026,400.01	12.49	50,797,218.86	71.52	20,229,181.15	68,369,489.46	11.55	45,754,707.18	66.92	22,614,782.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7,463,784.52	87.51	143,094,695.08	28.76	354,369,089.44	523,435,522.47	88.45	147,223,625.39	28.13	376,211,897.08
其中：										
账龄组合	497,463,784.52	87.51	143,094,695.08	28.76	354,369,089.44	523,435,522.47	88.45	147,223,625.39	28.13	376,211,897.08
合计	568,490,184.53	/	193,891,913.94	/	374,598,270.59	591,805,011.93	/	192,978,332.57	/	398,826,679.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	60,048,109.65	48,313,797.99	80.4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146,804.75	651,935.26	7.13	与长期应收款一并单项考虑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831,485.61	1,831,485.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1,026,400.01	50,797,218.86	71.5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3,982,353.51	11,706,546.62	5.00
1-2 年	72,328,783.39	7,232,878.34	10.00
2-3 年	45,467,747.53	13,640,324.25	30.00
3-4 年	61,319,268.61	30,659,634.31	50.00
4-5 年	22,551,599.63	18,041,279.71	80.00
5 年以上	61,814,031.85	61,814,031.85	100.00
合计	497,463,784.52	143,094,695.08	28.7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92,978,332.57	2,416,433.24	924,400.00		-578,451.87	193,891,913.94
合计	192,978,332.57	2,416,433.24	924,400.00		-578,451.87	193,891,913.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烟台市业达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924,400.00	以银行回款方式收回
合计	924,400.00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本期丧失对华鑫智慧控制权而减少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8,378,475.2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7.8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63,392,911.06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709,380.32	91.81	6,024,841.20	79.31
1至2年	794,139.50	4.96	797,163.31	10.49
2至3年	501,698.50	3.13	502,767.81	6.62
3年以上	16,386.81	0.10	271,814.12	3.58
合计	16,021,605.13	100.00	7,596,586.4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1,299,088.82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0.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73,505.58	7,892,249.00
合计	8,673,505.58	7,892,24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911,987.32
1 年以内小计	5,911,987.32
1 至 2 年	670,991.50
2 至 3 年	117,547.88
3 至 4 年	1,915,593.30
4 至 5 年	39,661.85
5 年以上	544,000.53
合计	9,199,782.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667,511.60	6,103,253.09
备用金	1,395,717.58	704,293.17
代垫款及其他往来	3,136,553.20	1,662,909.55
合计	9,199,782.38	8,470,455.8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10,883.79		267,323.02	578,206.8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400.16			-47,400.1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4,529.85			-4,529.85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58,953.78		267,323.02	526,276.8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78,206.81	-47,400.15			-4,529.85	526,276.80
合计	578,206.81	-47,400.15			-4,529.85	526,276.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眉山环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840,000.00	3-4年	20.01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00,000.00	1年以内	3.26	

蜀道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集采分公 司	保证金及押 金	260,000.00	1 年以内	2.83	
苍南县马站镇 人民政府财政 所	保证金及押 金	216,566.35	1-2 年	2.35	
厦门市信达光 电科技有限公 司	保证金及押 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2.17	
合计	/	2,816,566.35	/	30.6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206,831.59	2,200,218.86	16,006,612.73	16,060,979.98	2,243,634.75	13,817,345.23
在产品	7,986,404.58		7,986,404.58	11,703,119.40		11,703,119.40
库存商 品	99,988,534.45	3,714,321.94	96,274,212.51	40,269,163.42	4,256,686.44	36,012,476.98
半成品	10,174,441.35	381,629.83	9,792,811.52	11,882,752.36	364,681.57	11,518,070.79
合同履 约成本	8,318,456.28		8,318,456.28	30,438,136.89		30,438,136.89
合计	144,674,668.25	6,296,170.63	138,378,497.62	110,354,152.05	6,865,002.76	103,489,149.2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43,634.75	-43,415.89				2,200,218.86
库存商品	4,256,686.44	593,294.52		1,135,659.02		3,714,321.94
半成品	364,681.57	16,948.26				381,629.83
合计	6,865,002.76	566,826.89		1,135,659.02		6,296,170.6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因呆滞、报废等需出售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材料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跌价的原材料领用或实现销售
半成品及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因呆滞、报废等需出售的半成品其可变现净值按该材料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跌价的半成品及库存商品领用或实现销售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6,322,522.43	17,990,428.81	38,332,093.62	61,014,513.60	11,664,336.49	49,350,177.11
合计	56,322,522.43	17,990,428.81	38,332,093.62	61,014,513.60	11,664,336.49	49,350,177.1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原因变动	原因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					

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7,126,881.78			-800,789.46	其他原因变动系本期丧失对华鑫智慧控制权而减少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7,126,881.78			-800,789.46	
合计	7,126,881.78			-800,789.46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0,995,075.88	65,567,959.39
合计	70,995,075.88	65,567,959.39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397,770.12	815,828.83
预缴企业所得税费	549,324.08	574,862.45
合计	4,947,094.20	1,390,691.28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88,910,221.68	4,412,089.96	84,498,131.72	103,775,742.68	10,577,907.79	93,197,834.89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2,503,546.59	1,114,964.69	21,388,581.90	22,238,951.19	1,114,964.69	21,123,986.50	
合计	111,413,768.27	5,527,054.65	105,886,713.62	126,014,693.87	11,692,872.48	114,321,821.39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 额	1,114,964.69		10,577,907.79	11,692,872.48
2023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6,165,817.83	-6,165,817.83
2023年6月30日余 额	1,114,964.69		4,412,089.96	5,527,054.65

注：其他变动系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产生的应收款项根据收款权时限在长期应收款、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应收账款科目间调整列报时，对应调整的已计提坏账。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由于部分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产生的应收款项出现了较长期限的逾期，该部分款项信用风险显著上升，本公司在考虑欠款方还款能力、还款意愿等情况下，将相关客户列报于不同报表项目的应收款项统一考虑信用风险，单独对其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非流 动资产	应收账款
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	5,483,685.26	7,681,310.55	60,048,109.65
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 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7,400,312.98	17,400,312.98	9,146,804.75
合计	22,883,998.24	25,081,623.53	69,194,914.40

(续)

单位名称	减值准备			
	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非流 动资产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	4,412,089.96	6,180,265.93	48,313,797.99	80.46
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 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14,964.69	1,114,964.69	651,935.26	6.56
合计	5,527,054.65	7,295,230.62	48,965,733.25	52.74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眉山环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天智慧）	26,732,994.55			54,459.77						26,787,454.32	
四川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基华体）	4,458,662.19			-1,438,160.30						3,020,501.89	
德阳华睿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睿）	1,607,630.23	1,600,000.00		-311,725.80						2,895,904.43	
四川新投智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投）	7,350,320.28			-151,243.40						7,199,076.88	
河南科华智	3,408			1,723						5,131	

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智慧）	,204.16			,277.54					,481.70	
河北城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城树）	187,107.58			73,282.91					260,390.49	
安徽华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平能源）	256,516.10			-256,516.10					-	
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智慧）	-			-653,837.45	9,925,652.19				9,271,814.74	
小计	44,001,435.09	1,600,000.00		-960,462.83	9,925,652.19				54,566,624.45	
合计	44,001,435.09	1,600,000.00		-960,462.83	9,925,652.19				54,566,624.45	

其他说明

注1：详见本附注“九、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注2：安徽华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安徽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60,000.00	20,360,000.00
共青城瑞宏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0,000.00	10,100,000.00
成都阿尔刚雷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31,960,000.00	31,96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5,732,435.61	89,285,113.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5,732,435.61	89,285,113.03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363,072.23	37,718,964.13	17,512,200.24	21,348,002.75	14,280,919.70	165,223,159.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893.80	929,115.04	494,222.09		1,577,230.93
(1) 购置		153,893.80	929,115.04	494,222.09		1,577,230.9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4,880.23	408,013.41		542,893.64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134,880.23	408,013.41		542,893.64
4. 期末余额	74,363,072.23	37,872,857.93	18,306,435.05	21,434,211.43	14,280,919.70	166,257,496.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591,415.28	17,119,634.07	13,073,371.94	15,070,961.85	8,170,432.72	71,025,815.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8,459.02	1,604,591.91	827,118.66	910,661.40	369,313.60	4,730,144.59
(1) 计提	1,018,459.02	1,604,591.91	827,118.66	910,661.40	369,313.60	4,730,144.59
3. 本期减少金额			56,059.50	87,070.38		143,129.88
(1) 处置或						

报废						
(2) 其他减少			56,059.50	87,070.38		143,129.88
4. 期末余额	18,609,874.30	18,724,225.98	13,844,431.10	15,894,552.87	8,539,746.32	75,612,830.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906,130.94	2,006,099.22	4,912,23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906,130.94	2,006,099.22	4,912,230.1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753,197.93	19,148,631.95	4,462,003.95	2,633,527.62	3,735,074.16	85,732,435.61
2. 期初账面价值	56,771,656.95	20,599,330.06	4,438,828.30	3,370,909.96	4,104,387.76	89,285,113.0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227,654.38	3,587,101.30
工程物资		
合计	19,227,654.38	3,587,101.30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德阳新厂房	19,227,654.38		19,227,654.38	3,587,101.30		3,587,101.30
合计	19,227,654.38		19,227,654.38	3,587,101.30		3,587,101.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德阳新厂房	258,404,400.00	3,587,101.30	15,640,553.08			19,227,654.38	7.44%	在建				募集资金及自筹
合计	258,404,400.00	3,587,101.30	15,640,553.08			19,227,654.3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451,570.68	2,451,570.6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451,570.68	2,451,570.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443.16	251,443.16
(1) 计提	251,443.16	251,443.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1,443.16	251,443.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00,127.52	2,200,127.52
2.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外购软件	特许经营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895,275.33	3,607,209.63	56,895,185.69			92,397,670.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564.36				203,564.36
(1) 购置		203,564.36				203,564.3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895,275.33	3,810,773.99	56,895,185.69			92,601,235.0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44,473.79	1,753,631.69	8,381,218.44			14,579,323.92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731.75	181,227.20	1,666,306.86			2,161,265.81
(1) 计提	313,731.75	181,227.20	1,666,306.86			2,161,265.8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58,205.54	1,934,858.89	10,047,525.30			16,740,589.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9,288,309.59			19,288,309.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288,309.59			19,288,309.59

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137,069.79	1,875,915.10	27,559,350.80			56,572,335.69
2. 期初账面价值	27,450,801.54	1,853,577.94	29,225,657.66			58,530,037.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9,541,973.76	42,776,795.88	238,787,255.55	43,612,610.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735,356.04	860,303.41	4,333,170.69	649,975.60
政府补助	600,000.00	90,000.00	600,000.00	90,000.00
可抵扣亏损	28,654,467.26	7,163,616.82	36,891,584.78	8,560,517.38
合计	294,531,797.06	50,890,716.11	280,612,011.02	52,913,103.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195,844.96	25,365,995.77
可抵扣亏损	82,207,136.33	84,878,237.65
合计	107,402,981.29	110,244,233.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3,109,919.91	3,109,919.91	
2024 年	1,876,560.24	1,876,560.24	
2025 年	1,720,042.42	1,735,270.29	
2026 年	19,051,869.96	23,244,151.91	
2027 年	55,012,564.00	54,912,335.30	
2028 年	1,436,179.80		
合计	82,207,136.33	84,878,237.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29,527,480.89		129,527,480.89	53,148,502.05		53,148,502.05
合计	129,527,480.89		129,527,480.89	53,148,502.05		53,148,502.0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31,779,849.46
合计		31,779,849.4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226,092.43	34,463,040.14
合计	41,226,092.43	34,463,040.1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58,145,495.94	245,917,120.37
其中：一年以上	103,972,894.37	118,001,517.75
合计	258,145,495.94	245,917,120.3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3,290,691.90	1,950,222.62
其中：1年以上	1,487,178.89	1,668,890.38
合计	3,290,691.90	1,950,222.6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7,112,810.06	17,988,974.31
合计	17,112,810.06	17,988,974.3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53,197.26	41,580,768.09	47,395,426.69	8,138,538.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19.33	2,779,832.39	2,781,260.65	3,591.07
三、辞退福利	21,994.00	283,678.50	305,672.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980,210.59	44,644,278.98	50,482,359.84	8,142,129.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68,170.55	37,766,182.37	43,497,767.69	7,736,585.23
二、职工福利费		647,491.10	647,491.10	
三、社会保险费	3,343.12	1,875,721.41	1,864,221.45	14,843.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68.40	1,502,590.87	1,498,905.92	6,753.35
工伤保险费	41.41	95,002.68	94,396.52	647.57
生育保险费		139.65	139.65	
大病保险	233.31	277,988.21	270,779.36	7,442.16
四、住房公积金	5,598.00	612,678.00	613,244.00	5,03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6,085.59	678,695.21	772,702.45	382,078.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953,197.26	41,580,768.09	47,395,426.69	8,138,538.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20.40	2,679,340.66	2,680,613.38	3,447.68
2、失业保险费	298.93	100,491.73	100,647.27	143.3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19.33	2,779,832.39	2,781,260.65	3,591.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534,069.41	24,819,850.02
企业所得税	1,899,166.82	127,529.14
个人所得税	866,006.31	938,535.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7,736.74	1,246,367.63
教育费附加	618,264.73	549,841.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4,349.22	363,602.69
其他	66,389.95	181,136.65
合计	23,675,983.18	28,226,863.2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119,358.31	15,131,525.24
合计	16,119,358.31	15,131,525.24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7,965,641.23	13,693,459.53
代收代付款	5,555,606.89	
保证金及押金	1,026,131.46	207,382.12
购建资产款	392,306.71	100,242.00
代扣待付款项	319,567.84	11,969.69
其他	860,104.18	1,118,471.90
合计	16,119,358.31	15,131,525.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6,029.75	
合计	736,029.7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11,207,893.04	5,369,482.07
合计	11,207,893.04	5,369,482.0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华体转债	205,334,019.70	201,475,497.87
华体转债应付利息	939,600.00	1,879,200.00
合计	206,273,619.70	203,354,697.8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0	2020-3-31	6年	208,800,000.00	201,475,497.87		1,564,836.00	3,866,521.83	8,000.00	205,334,019.70
合计	/	/	/	208,800,000.00	201,475,497.87		1,564,836.00	3,866,521.83	8,000.00	205,334,019.7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9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9 年 7 月 23 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5 号）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 208,800,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华体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74”。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债券到期日止，即 2020 年 10 月 7 日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厂房租金	1,491,783.97	
合计	1,491,783.97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2021年市级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1 年 市级财 政科技 项目专 项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 数	163,177,886.00	260.00				260.00	163,178,146.00

其他说明：

注：发行新股系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股本 260.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 面 价 值	数量	账 面 价 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 债券	2,087,030.00	22,481,536.48			80.00	861.36	2,086,950.00	22,480,675.12
合计	2,087,030.00	22,481,536.48			80.00	861.36	2,086,950.00	22,480,675.12

注：本公司 2020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8,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和负债公允价值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金额 22,491,983.68 元，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于 2020 年 10 月 7 日满 6 个月，顺延至第一个交易日 2020 年 10 月 9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6 年 3 月 30 日）止。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金额 105,00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3,108.00 股。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3,056,915.18	8,402.39		363,065,317.57
其他资本公积	6,338,603.46	172,564.05		6,511,167.51
合计	369,395,518.64	180,966.44		369,576,485.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股本溢价增加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权益性金额资本溢价部分。

注 2：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确认限制性股票产生的股份支付摊销费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135,022.80		121,747.71	11,013,275.09
合计	11,135,022.80		121,747.71	11,013,275.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482,914.23			38,482,914.23
合计	38,482,914.23			38,482,914.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645,468.95	312,873,327.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6,645,468.95	312,873,327.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27,475.17	-76,227,858.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9,872,944.12	236,645,468.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4,181,728.19	233,219,548.14	202,820,412.67	155,304,018.69
其他业务	3,367,393.57	3,059,612.78	4,441,165.38	3,346,009.97
合计	317,549,121.76	236,279,160.92	207,261,578.05	158,650,028.6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61,358.59	256,153.33
土地使用税	406,780.62	406,696.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7,403.95	571,168.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3,934.68	161,226.70
教育费附加	530,901.22	244,807.63
其他	143,141.13	420,261.09
合计	2,923,520.19	2,060,313.4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49,412.20	7,425,918.63
差旅费	1,372,469.07	1,644,525.11
售后服务费	994,819.28	1,186,896.68
汽车使用费	201,341.44	140,463.16
广告宣传费	1,479,565.71	90,154.72
业务招待费	2,675,724.50	1,153,276.41
办公费	178,238.11	165,058.54
折旧费	547,322.73	360,408.02
其他	1,337,840.11	1,000,462.44
合计	14,236,733.15	13,167,163.7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52,860.45	10,493,159.75
中介费用	2,558,811.85	2,924,666.55
办公费	461,234.12	570,593.54
折旧费用	1,271,859.45	1,420,491.40
业务招待费	520,579.75	754,685.57
汽车使用费	284,928.85	253,745.08
差旅费	808,421.12	438,220.61

无形资产摊销	490,748.81	468,408.07
安全生产费	14,575.65	506,171.51
股份支付费用	172,564.05	2,755,300.00
其他	1,902,638.20	1,183,552.82
合计	18,639,222.30	21,768,994.9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	11,890,243.24	10,733,152.73
材料	1,522,633.27	752,590.23
其他	777,882.32	3,175,981.55
合计	14,190,758.83	14,661,724.5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65,854.20	6,326,451.17
利息收入	-2,240,834.73	-2,325,656.21
其他支出	69,133.27	204,356.36
合计	3,394,152.74	4,205,151.3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600,000.00
成都市双流区新经济和科技局 2022 年第四季度工业经济平稳增长奖励资金	20,000.00	1,012,000.00
工业互联网支持项目	200,000.00	
稳岗补贴	1,000.00	194,043.12
知识产权经费		791,400.00
其他	446,091.03	121,033.76
合计	1,167,091.03	2,718,476.8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0,462.83	-2,769,911.7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174,794.52	164,052.05
合计	1,214,331.69	-2,605,859.7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500.00	-50,178.25
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及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4,665,354.63	-5,563,917.2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400.16	116,639.63
合计	4,720,254.79	-5,497,455.9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693,708.67	-5,265,241.84
合计	-7,693,708.67	-5,265,241.8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331.75
合计		12,331.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侵权赔款	1,388,865.90	1,510,093.50	1,388,865.90
其他	7,352.99	421.09	7,352.99
合计	1,396,218.89	1,510,514.59	1,396,218.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485.43	72,902.82	5,485.43
对外捐赠		129,985.22	
合计	5,485.43	202,888.04	5,485.4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85,722.06	1,044,515.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2,387.42	-1,459,175.64
合计	3,708,109.48	-414,660.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684,275.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02,641.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9,633.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5,413.64
税收优惠加计扣除的影响	-2,195,090.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48,831.8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4,332.19
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年转回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10,010.98
其他	
所得税费用	3,708,109.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21,000.00	3,122,391.20
往来款变动	22,557,013.68	3,404,561.84
利息收入	2,240,835.96	1,885,527.28
其他	1,842,309.92	1,506,313.11
合计	27,361,159.56	9,918,793.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变动	17,378,444.64	4,209,576.48

期间费用	13,641,315.87	14,728,941.98
其他	5,485.43	448,271.84
合计	31,025,245.94	19,386,790.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丧失控制权的现金净流出	2,850,115.34	
合计	2,850,115.3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见本报告八、5、（2）因少数股东构成关联方而丧失控制权所述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租金	254,610.09	
票据贴现利息	101,844.05	
非公开发行费用		892,000.00
合计	356,454.14	892,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976,166.45	-16,167,260.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693,708.67	5,265,241.84
信用减值损失	-4,720,254.79	5,497,455.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30,144.59	4,357,315.9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1,443.16	
无形资产摊销	2,161,265.81	2,618,873.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31.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65,854.20	6,326,451.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4,331.69	2,605,85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2,387.42	-1,359,612.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56,175.22	10,719,785.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391,569.15	10,698,020.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99,281.68	-94,232,642.11
其他	50,81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29,825.89	-63,682,843.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776,420.87	103,831,868.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1,917,611.63	221,307,454.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141,190.76	-117,475,586.7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6,776,420.87	201,917,611.63
其中：库存现金	30,935.32	31,39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6,745,485.55	201,087,233.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98,980.3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776,420.87	201,917,611.6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155,434.86	票据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47,627,032.18	银行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17,842,093.94	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76,624,560.98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成都市双流区新经济和科技局 2022 年第四季度工业经济平稳增长奖励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工业互联网支持项目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稳岗补贴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3 年 3 月，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华体照明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55%，拥有对其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因少数股东构成关联方而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2022 年 7 月 8 日，华鑫智慧的股东仁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和仁寿县鑫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合称“仁寿城投方”）成为关联方，合计持有华鑫智慧 51.00% 股权表决权，本集团持有华鑫智慧 49.00% 的股权表决权。根据华鑫智慧公司章程约定，华鑫智慧董事会成员 5 人，董事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议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鑫智慧董事会成员中 3 人由本公司委派，本公司能决定华鑫智慧财务和经营决策，本公司仍控制华鑫智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正式将华鑫智慧经营权移交给仁寿城投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不再对华鑫智慧实施控制。

于处置时点，本集团对华鑫智慧账面价值 9,925,652.19 元，公允价值 9,925,652.19 元，结存货币资金余额 2,850,115.34 元，因丧失控制权影响本集团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9,925,652.19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金额为-10,330,780.85 元，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0,115.34 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体智城	成都市	成都市双流区	安装	100.00		收购
华体节能	成都市	成都市双流区	合同能源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慧城科技	成都市	成都市高新区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空港智慧	成都市	成都市双流区	研发、销售	90.00		投资设立
空港管理	成都市	成都市双流区	工程项目管理		90.00	投资设立
华体物联	深圳市	深圳市福田区	智慧城市技术、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雄安华体	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城市家具设计、销售、安装	75.00		投资设立
德阳华智	德阳市	德阳市旌阳区	灯具制造、销售、软件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华体	重庆市	重庆市九龙坡区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灯具制造、销售	55.00		投资设立
济南华商	济南市	济南市商河县	智慧路灯及物联网城市家具销售	66.00		投资设立
华体绿能	成都市	成都市双流区	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	55.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空港智慧	10.00	-133,755.87		3,398,535.78
华体绿能	45.00	289,433.20		4,789,433.2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空港智慧	9,776,116.44	36,697,045.02	46,473,161.46	12,487,803.67		12,487,803.67	7,684,000.03	38,793,351.78	46,477,351.81	11,154,435.28		11,154,435.28
华体绿能	80,067,950.89	2,225,426.08	82,293,376.97	69,422,378.36	2,227,813.72	71,650,192.0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空港智慧	2,813,437.91	-	-	-	1,920,582.34	-	-	-
		1,337,558.74	1,337,558.74	1,987,293.26		1,307,180.04	1,307,180.04	1,016,642.90
华体绿能	28,759,635.12	643,184.89	643,184.89	-				
				5,099,561.4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4,566,624.45	44,001,435.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625,893.21	-2,769,911.7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25,893.21	-2,769,911.75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信用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建立了客户信用审批制度，严格控制客户信用额度、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除本集团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产生的应收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该部分应收款项余额 960,692,051.60 元，本集团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于报表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中前五名汇总金额 428,913,012.87 元，占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4.6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及减值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78,499,249.73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并作好资金安排。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夫妇及其子梁熹先生。

(1)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梁熹	23,404,943.00	23,404,943.00	14.34	14.34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梁钰祥	18,899,236.00	18,899,236.00	11.58	11.58
王绍蓉	15,616,863.00	17,246,863.00	9.57	10.5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华体”）	本公司持股 5%
成都恒创新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创新星”）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

其他说明

注：国信华体成立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已注销。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恒创新星	采购商品	299,665.55			568,792.4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天智慧	销售商品	6,955,434.47	3,019,354.23
恒基华体	销售商品	997,041.59	3,611.50
河北城树	销售商品	155,858.41	1,312,982.31

河南科华	销售商品	20,011,650.14	12,909,514.15
四川新投	销售商品	6,518,828.38	3,768,353.96
华鑫智慧	销售商品	595,265.49	11,417,729.32
德阳华睿	销售商品	5,884,513.49	0
华平能源	销售商品	2,132,389.38	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208,800,000.00	2020-3-31	注 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担保期限由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2020 年 3 月 31 日）起至本公司解除履行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担保责任时止。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科华智慧	2,457,223.38	122,861.17	10,516,451.20	525,822.56
应收账款	环天智慧	15,674,015.32	879,285.21	7,814,374.37	390,718.72
应收账款	新投智城	5,490,410.25	274,520.51	7,256,445.59	362,822.28
应收账款	恒基华体	4,276,577.00	213,828.85	6,152,512.00	307,625.60
应收账款	河北城树	6,120,854.00	603,279.40	5,944,734.00	460,789.90
应收账款	华平能源	3,228,574.85	161,428.74	1,363,290.00	68,164.50
应收账款	国信华体	230,520.00	69,156.00	230,520.00	69,156.00
应收账款	德阳华睿	1,258,165.02	62,908.25	139,518.61	6,975.93
应收账款	华鑫智慧	1,768,133.11	83,981.88	6,682,074.02	334,103.70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恒创新星	106,627.07	656,101.52
其他应付款	恒创新星	200,000.00	2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79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 2023 年 6 月 20 日为首次授权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98 名激励对象授予 679 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行权价格为 13.93 元/份，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行权比例分别为 40%、30%、3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公司股票期权的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2,564.0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2,564.0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设立子公司

2023 年 7 月 17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卓凡能源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本公司与深圳卓凡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凡能源”）共同出资成立华体锂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锂能”），华体锂能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5%；卓凡能源出资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5%。

华体锂能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510116MACQLWNA2J，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销售；电池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16,775,164.52
1 年以内小计	216,775,164.52
1 至 2 年	65,673,787.33
2 至 3 年	45,949,241.21
3 至 4 年	30,251,343.23
4 至 5 年	20,861,986.42
5 年以上	51,146,918.83
合计	430,658,441.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879,595.26	14.37	50,145,283.60	81.04	11,734,311.66	55,222,684.71	12.64	44,912,295.73	81.33	10,310,388.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8,778,846.28	85.63	79,316,235.55	21.51	289,462,610.73	381,812,077.15	87.36	73,950,773.98	19.37	307,861,303.17
其中：										
账龄组合	312,486,318.32	72.56	79,316,235.55	25.38	233,170,082.77	323,303,783.02	73.97	73,950,773.98	22.87	249,353,009.0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6,292,527.96	13.07			56,292,527.96	58,508,294.13	13.39			58,508,294.13
合计	430,658,441.54	/	129,461,519.15	/	301,196,922.39	437,034,761.86	/	118,863,069.71	/	318,171,692.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	60,048,109.65	48,313,797.99	80.4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831,485.61	1,831,485.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1,879,595.26	50,145,283.60	81.0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2,577,801.97	7,628,890.11	5.00
1-2 年	56,845,079.50	5,684,507.95	10.00
2-3 年	36,897,009.34	11,069,102.80	30.00
3-4 年	18,729,377.41	9,364,688.71	50.00
4-5 年	9,340,020.60	7,472,016.48	80.00
5 年以上	38,097,029.50	38,097,029.50	100.00
合计	312,486,318.32	79,316,235.55	25.3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8,863,069.71	11,522,849.44	924,400.00			129,461,519.15
合计	118,863,069.71	11,522,849.44	924,400.00			129,461,519.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烟台市业达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924,400.00	以银行回款方式收回
合计	924,400.0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2,508,504.4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8.4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50,756,621.42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564,923.67	6,770,580.29
合计	62,564,923.67	6,770,580.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0,105,750.40
1 年以内小计	60,105,750.40
1 至 2 年	312,417.75
2 至 3 年	117,547.88
3 至 4 年	1,915,593.30
4 至 5 年	39,661.85
5 年以上	373,530.51
合计	62,864,501.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57,500,000.00	3,306,239.10
保证金及押金	3,510,180.70	2,958,402.24
备用金	934,200.55	105,953.92
代垫款及其他往来	920,120.44	664,039.97
合计	62,864,501.69	7,034,635.2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84,054.94		80,000.00	264,054.9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523.08			35,523.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19,578.02		80,000.00	299,578.02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64,054.94	35,523.08				299,578.02
合计	264,054.94	35,523.08				299,578.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57,500,000.00	1年以内	91.47	
眉山环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840,000.00	3-4年	2.93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材料集采分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60,000.00	1年以内	0.41	
苍南县马站镇人民政府财政所	保证金及押金	216,566.35	1年以内	0.34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0	1年以内	0.32	
合计	/	60,016,566.35	/	95.4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6,503,282.98		236,503,282.98	211,003,282.98		211,003,282.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1,917,534.52		51,917,534.52	51,091,186.65		51,091,186.65
合计	288,420,817.50		288,420,817.50	262,094,469.63		262,094,469.6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华体智城	115,403,282.98			115,403,282.98		
华体节能	4,000,000.00			4,000,000.00		
慧城科技	2,500,000.00			2,500,000.00		
空港智慧	54,000,000.00			54,000,000.00		
华体物联	800,000.00			800,000.00		
德阳华智	34,000,000.00	20,000,000.00		54,000,000.00		
济南华商	300,000.00			300,000.00		
华体绿能		5,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211,003,282.98	25,500,000.00		236,503,282.9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的投 资损 益	调整		股利 或利 润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环天智慧	26,732,994.55			54,459.77					26,787,454.32	
恒基华体	4,458,662.19			-1,438,160.30					3,020,501.89	
德阳华睿	1,607,630.23	1,600,000.00		-311,725.80					2,895,904.43	
科华智慧	3,408,204.16			1,723,277.54					5,131,481.70	
河北城树	187,107.58			73,282.91					260,390.49	
新投智城	7,350,320.28			-151,243.40					7,199,076.88	
华平能源	256,516.10			-256,516.10					-	
华鑫智慧	7,089,751.56			-467,026.75					6,622,724.81	
小计	51,091,186.65	1,600,000.00		-773,652.13					51,917,534.52	
合计	51,091,186.65	1,600,000.00		-773,652.13					51,917,534.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7,479,904.76	180,922,164.63	172,039,027.19	136,045,678.02
其他业务	3,367,393.57	3,059,612.78	4,374,134.41	3,345,217.97

合计	250,847,298.33	183,981,777.41	176,413,161.60	139,390,895.99
----	----------------	----------------	----------------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3,652.13	-3,120,394.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174,794.52	164,052.05
合计	1,401,142.39	-2,956,342.8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7,091.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55,056.2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0,733.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6,221.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86.42	
合计	3,834,572.6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2	0.1423	0.1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	0.1188	0.118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梁熹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